

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 「紀念劉古雄先生講座」設置要點

經110年10月25日本院第268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劉古雄先生家屬為獎掖後進，鼓勵延攬外國之傑出學者專任師資來院講學，並從事學術研究，以培植生物資源與農業科學領域人才，特於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設置「紀念劉古雄先生講座」(以下簡稱本講座)。
- 二、本講座為獎掖本院各系所(單位)短期聘任或交換之國外頂尖學者且年齡在六十五歲以下，並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：
 - (一)非現任國內學術研究機構編制內之專任教學、研究人員。
 - (二)於申請日前五年間均任職於國外大學或研究機構(單位)。
- 三、本講座名額一名，獲頒每年獎助金新台幣四十萬元。
- 四、本院應組織本講座審議委員會，負責評審並選定講座。前開委員會置委員五至七人，由生農學院院長聘請校內外專家學者擔任，並由生農學院院長擔任召集人。申請系所(單位)提送候選人資料後，轉請審議委員會審議。
- 五、本講座以一年為期。系所(單位)需提供一門科技課程，並舉辦1場座談會。
- 六、本講座在擔任講座期間，得再申請相關經費。
- 七、本要點經本院院務會議通過後，自發布日施行。